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 (填写详细地址)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项目 (填写项目名称) -----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的中标 (成交) 结果、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 (响应) 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 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 根据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 (成交) 结果公告, 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 (如有) 基本情况如下:

-----。

(二) 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 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 交付时间: -----

(二) 交付地点: ----- (填写详细地址)

(三) 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

(四) 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 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 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 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 2. 符合甲方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

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签字确认后7日内，甲方在乙方、第三方(如有)协助下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初步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共同盖章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合同甲方付款的前提和依据留存。

（二）乙方完成安装、调试，需向甲方书面提交验收申请，甲方自收到验收申请7日内，做出是否验收的答复。同意验收，及时组织有关人员、第三方(如有)进行验收。

（三）如发现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和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问题，甲方应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未提出异议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约定日内及时解决处理。

（四）乙方负责设备的运输、安装及调试，在仪器设备到货、安装、调试和验收期间应接受甲方的协调和管理，乙方工作人员拒不服从管理的，甲方书面通知

乙方，并每次扣履约保证金10000元。乙方应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原因所造成的事故责任及其发生的一切费用。

(五)调试结束后，乙方应立即派专业人员对甲方指派人员进行培训，包括：操作、维护保养和安全知识的培训。并确保参与培训的人员能独立地进行操作和日常维护保养。全部货物验收后，乙方应协助甲方建立和健全仪器设备设施日常维护保养制度。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元（小写）-----（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付款金额及条件：

1期：全部设备到达采购人要求的地点并经采购人签字确认后，凭采购人签字的《确认单》（备注：鉴于项目款由市财政国库统一支付，发包方在约定时间内向市财政国库提交了完备的申请付款手续，发包方就尽到了付款职责，不违约），达到付款条件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

2期：供应商在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凭《验收书》（备注：鉴于项目款由市财政国库统一支付，发包方在约定时间内向市财政国库提交了完备的申请付款手续，发包方就尽到了付款职责，不违约），达到付款条件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7%；

3期：验收合格后一年内如无问题，凭《验收书》（备注：鉴于项目款由市财政国库统一支付，发包方在约定时间内向市财政国库提交了完备的申请付款手续，发包方就尽到了付款职责，不违约），达到付款条件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

（二）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鉴于合同价款由市财政集中支付，甲方在规定时间内向市财政提交完申请付款手续，即视为履行了按期付款职责。不承担违约责任及相关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1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及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乙方足额赔偿甲方各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售后服务和货物及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提出了整改要求，乙方在约定整改期限内仍未整改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应付货款并解除合同，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经过整改仍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提出退货乙方无条件接受，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足额赔偿甲方各项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足额赔偿甲方各项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乙方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30 %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乙方足额赔偿甲方各项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 15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向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六份, 采购单位(甲方)执二份、中标人(乙方)、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1、双方在验收过程中对于设备名称、参数产生争议时, 可由甲方聘请第三方进行验收, 第三方聘请费用由乙方承担。

2、在全部设备验收合格并经甲方接收前, 乙方对设备承担保管责任。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乙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字）

（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